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陇南市武都区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陇南市武都区教育局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专项资金操场改造项目及装修工程（第一包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陇南市武都区教育局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专项资金操场改造项目及装修工程（第一包）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武都星和建筑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592.9812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02.431502万元（注：1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（注：1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庆莉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我公司提供的我公司承诺本次产品供货的生产厂家均为中小微企业，符合本次招标要求，厂家资料及相关信息详见技术标部分技术响应文件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都星和建筑有限责任公司



日期：2024年12月25日



庆莉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陇南市武都区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陇南市武都区教育局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专项资金操场改造项目及装修工程（第二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悬浮拼装地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中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5人，营业收入为 6771万元（最终以 2024 年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结果为准），资产总额为 33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硅 PU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爱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97人，营业收入为 17657.91万元（最终以 2024 年第三方财务审计报告结果为准），资产总额为 14642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人造草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傲胜人造草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5人，营业收入为 32072万元（最终以 2024 年第三方财



务审计报告结果为准），资产总额为 3060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鹏润建筑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5 日

